

证券代码：870710

证券简称：中孚环境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浙江中孚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2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2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建新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郑红星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董事会对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2、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及时公平的披露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实际情况。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规划，结合 2025 年度公司对资金的需求情况，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增长的需求，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浙江中孚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